

仁德天主教小學  
2016 至 2017 年度 通告第 62B 號  
劍橋英語考試安排

敬啟者：

欣悉 貴子弟參加劍橋英語考試，為讓學生作好準備，本校已為各考生舉行試前簡介會，協助考生掌握應試技巧。現隨通告附上 貴子弟的考試通知書，並將有關評估安排臚列如下：

項 目	劍橋英語考試
評估日期	21-1-2017 (六)
報到地點	本校 508 室
報到時間	
評估時間	
評估級別	Starters-group ( ) / Movers-group ( ) / Flyers
評估地點	本校六樓課室
服 飾	整齊冬季校服
備 註	1. <u>遲到</u> 考生將 <u>不獲准</u> 進入試場。 2. 考試場地只供考生進入，本校不提供家長等候區。 3. 考生須攜帶 - 考試通知書 - 鉛筆 - 擦膠 - 木顏色筆(包括黑、藍、啡、綠、灰、橙、粉紅、紫、紅 和 黃) - 有效身分證明文件正本 (證明文件上必須具有相片、英文名字及出生日期)： <u>學生手冊</u> 或 具有相片的香港身份證 或 護照 或 香港特別行政區回港證 或 雙程證。 4. 如由家長接回，請於考試完結前 5 分鐘到達學校傳達處等候。 5. 考生不應攜帶貴重物品前往試場。 6. 考生不得攜帶手提電話及電子產品進入試場。違例考生會被取消考試資格。 7. 有關試場環境 / 音響的問題，考生必須即日向監考員提出。如有其他方面的投訴，請於考試後 3 個工作天內以書面提出。 8. 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致電 2463 6171 與吳穎勳主任聯絡。

此致  
貴家長

仁德天主教小學校長



陳善科

謹啟

二零一七年一月五日

(陳善科)

回 條

敬覆者：

頃閱 貴校 2016-2017 年度第 62B 號通告有關「劍橋英語考試安排」事宜，內容業已知悉。評估完成後，請囑咐 敝子弟 \*  自行回家 /  由家長接回。

此覆

仁德天主教小學校長

\_\_\_\_\_ 班學生姓名：\_\_\_\_\_ ( )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二零一七年一月\_\_\_\_\_日

\* 請在適當的方格內填上✓號